

证券代码：600857

股票简称：宁波中百

编号：临 2020-008

##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将持有的不超过 4,755 万股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（以下简称“西安银行”，股票代码 600928）用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，并且融券融出的余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%以上
-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
-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- 本次交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

#### 一、交易概述

公司为西安银行股东之一，现持有西安银行股票 9,511 万股，占其总股本的 2.14%，上述股份不存在抵押、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。为盘活资产，增加持有证券的投资收益，公司拟将上述股份用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。

公司作为长期持有西安银行股票的股东，所获权益仅限于派发股票红利。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实施后，公司可通过参与出借交易盘活所持有的西安银行股票。本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，公司作为证券出借人，以一定的费率通过证券交易所平台向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证金公司”）出借所持有的标的证券，证金公司到期向公司归还所借证券及相应权益补偿并支付费用，即公司通过出借持有的标的证券获得利息收入。根据出借期限不同，目前证券出借可获取年化利率为 1.5%-2.0% 的出借利息收入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审议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全体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，授权公司管理层开展证券出借业务及后续相关具体事宜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：

(一) 公司出借的股票，由证金公司负责偿还。证金公司作为转融通业务的金融平台，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和市场信誉，安全性较高。通过参与该项业务，可以增加公司投资收益，符合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。

(二) 该业务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实施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(三) 同意公司参与证金公司为金融平台的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。

### **三、授权实施事项及期限**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，融券融出的余额不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% 以上。

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2 年内有效。

### **四、后续安排**

在董事会审批同意后，公司将根据监管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，经办本次转融通出借交易的具体事宜，并签署相关协议。

### **五、对公司的影响**

公司通过开展证券出借业务，进一步有效盘活存量资产，实现资产在较为安全保障下的增值、提高资产运作效率。在不损失原有投资收益的情况下，可以增加公司投资收益，给股东带来一定的回报。

### **六、备查文件**

(一)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(二) 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3 月 31 日